

ICS 号: %'\$\$\$%

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N\$\$

# 团 体 标 准

H/G< 59D-\$\$-!&\$\$

GdMjZMjcb Zcf Ybj jfcb a YbU'gZMjcbjcbicZ\UjXci gkUjYcdMjcb'  
YbYfdjgg

8&\$\$!%&\$\$ 发布

8&\$\$!%&\$\$ 实施

发布



23102715212388

## 目 次

前 言 .....	2
引 言 .....	3
1 范围 .....	4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4
3 术语和定义 .....	5
4 安全管理要求 .....	6
4.1 项目许可及安全条件论证 .....	6
4.2 安全综合管理 .....	7
4.3 人员管理 .....	8
4.4 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	9
4.5 物料安全管理 .....	11
4.6 现场作业安全管理 .....	11
5 环境安全自查要求 .....	12
6 档案管理要求 .....	13
附 录 A （规范性）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 .....	14
表 A.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焚烧类） .....	14
表 A.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利用类） .....	25
表 A.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收集类） .....	34
表 A.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填埋类） .....	41
参 考 文 献 .....	48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中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上海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上海市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上海绿然环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市安全生产科学研究所、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上海化学工业区升达废料处理有限公司、上海绿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巨浪环保有限公司、朴玛环境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域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沈亦龙、蒋明华、孙诗睿、吴春梅、石璐、邸燕、田梅芳、纪瑞青、周清、戴滢、周铭、刘晋旭、李传华、钟江平、李玉东、阮剑波、姜杰文、俞伟伟、向松、高进、朱淳、徐永强、袁龙、乔德友。

本文件附录A为规范性附录。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首批承诺执行本标准的单位名单：上海市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上海绿然环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巴斯夫上海涂料有限公司（化工区）、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宝武集团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华福（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朴玛（上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宝钢磁业有限公司盛旦环保科技分公司、上海城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城投兴港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城投瀛洲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上海楚鑫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电子废弃物交投中心有限公司、上海恩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鸿鹄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化学工业区安悦苏伊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化学工业区升达废料处理有限公司、上海环境集团嘉瀛环保有限公司、上海集承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巨浪环保有限公司、上海爵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炼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绿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绿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密尔克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派特贵金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盘龙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彭博钛白粉有限公司、上海三井鑫云贵稀金属循环利用有限公司、上海三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上海莘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上海双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腾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成环境保护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天成环境保护有限公司、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保税区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收集）、上海新金桥环保有限公司、上海新禹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上海鑫云贵稀金属再生有限公司、上海星济工业废物处理有限公司、上海奕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长盈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上海中器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舒驰容器（上海）有限公司、索闻特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伟翔环保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鑫广再生资源（上海）有限公司。

# 引 言

## 0.1 目标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响应国家“三管三必须”的要求，探索危险废物和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过程的安全管理，规范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政府主管部门、第三方审核单位等对危险废物处置行业环境安全风险的隐患识别、隐患排查、风险预防和管控而制定。

## 0.2 编制原则的考虑

鉴于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的环境安全涉及安全、环境、消防等多领域，本文件在制定过程中，坚持体现科学性、合理性、适用性和规范性的编制原则。

- 编制过程中参考了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常见的环境安全隐患及事故案例，在选用法律条文时，参考容易产生事故的事项作为管理要求；
- 综合了安全、环境、消防、应急、公安等重要的法律法规及通知，并结合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的检查工作实践，对环境安全领域涉及的安全管理要求和检查要点进行了细化；
- 由于目前国内外并未有关于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要求，本文件在综合引用相关法规条文中，尽可能参照法规原文进行阐述；
- 根据危险废物处置行业特征以及管理现状，附录了四种类型（焚烧类、利用类、收集类和填埋类）具备可操作性的环境安全检查表。

#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的环境安全风险管理和检查要点,包括项目许可及安全条件论证、安全综合管理、人员管理、设备设施安全管理、物料安全管理和现场作业安全管理,并提出了环境安全自查要求方面和档案管理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包括焚烧类、填埋类、利用类和收集类)日常经营和运行管理过程中的环境安全隐患的识别和检查,同时也适用于环境、安全等政府监管部门和第三方审核单位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的监督检查和审核。其他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小微危险废物收集平台、点对点综合利用处置单位)可参照本标准执行。

注:已发布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中针对特定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危险化学品和特种设备等另有规定的,执行相关规定。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4053.1	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 第1部分:钢直梯
GB 4053.2	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 第2部分:钢斜梯
GB 4053.3	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 第3部分:工业防护栏杆及钢平台
GB 6441	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
GB 6944	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
GB 15577	粉尘防爆安全规程
GB 15603	危险化学品仓库储存通则
GB 1859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 25201	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
GB 25506	消防控制室通用技术要求
GB 30077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要求
GB 30871	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
GB 55037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058	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
GB 50187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
GB/T 50779	石油化工建筑物抗爆设计标准
GB/T 42300	精细化工反应安全风险评价规范
AQ 3009	危险场所电气防爆安全规范
AQ/T 3034	化工过程安全管理导则

DA/T 28	建设项目档案管理规范
DA/T 42	企业档案工作规范
GA 1002	剧毒化学品、放射源存放场所治安防范要求
GA 1511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治安防范要求
HJ 1259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
HJ 1276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
HJ 2042	危险废物处置工程技术导则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
	《危险化学品目录》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危险废物** hazardous waste

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

[来源：GB 18597-2023,3.1]

#### 3.2

**危险货物** dangerous goods

具有爆炸、易燃、毒害、腐蚀、放射性等危险特性，在运输、储存、生产、经营、使用和处置中，容易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毁或环境污染而需要特别防护的物质和物品。

[来源：GB 6944-2012, 3.1]

#### 3.3 危险物品 hazardous substances

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等能够危及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的物品。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七条]

#### 3.4

**危险化学品** hazardous chemicals

具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助燃等性质，对人体、设施、环境具有危害的剧毒化学品和其他化学品。

[来源：《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条]

#### 3.5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 hazardous waste operation enterprise

依法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在本标准中，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按照其主要经营方式可分为焚烧类、填埋类、利用类和收集类。

#### 3.6

**其他危险废物处置单位** other hazardous waste disposal enterprise

从事危险废物“点对点”综合利用的单位和小微危险废物收集平台，此类单位无需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但由相关文件认定。

#### 3.7

**特种设备** special equipment

对人身和财产安全有较大危险性的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的其他特种设备。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二条]

## 3.8

**特殊作业 special work**

企业经营过程中可能涉及的动火、进入受限空间、盲板抽堵、高处作业、吊装、临时用电、动土、断路等，对作业者本人、他人及周围建（构）筑物、设备设施可能造成危害或损毁的作业。

[来源：GB 30871-2022，3.1]

## 3.9

**特种作业 special operation**

指容易发生事故，对操作者本人、他人的安全健康及设备、设施的安全可能造成重大危害的作业。特种作业的范围由特种作业目录规定。

[来源：《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2015年修订），第三条]

## 4 安全管理要求

## 4.1 项目许可及安全条件论证

## 4.1.1 安全“三同时”

4.1.1.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以下统称“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简称“三同时”）。安全设施投资应当纳入建设项目概算。

4.1.1.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涉及以下建设项目应在建设前通过安全审查（安全条件及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 a) 新建、改建、扩建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的建设项目；
- b) 新建、改建、扩建金属冶炼的建设项目；
- c) 伴有危险化学品产生的化工建设项目。

4.1.1.3 非危化建设项目应开展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形成书面报告备查；并自行组织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形成书面报告备查。安全条件论证和设施综合分析应覆盖到环保设施。

4.1.1.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在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同时进行设计，编制安全设施设计。安全设施设计必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规定，并尽可能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可靠的设备、设施。

4.1.1.5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施工完成后，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按照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的规定，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进行检验、检测，保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满足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的安全要求，并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4.1.1.6 涉及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应当在建设项目试运行前编制试生产方案、审查并做好试生产的风险防控工作，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评价，编制建设项目安全验收评价报告。利用类单位生产危险化学品的应获取《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

4.1.1.7 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组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

## 4.1.2 工艺安全

4.1.2.1 新项目的化工工艺技术的安全可靠性（有工艺包技术转让或国内工业化生产的企业转让技术合同的或迁建、扩建采用原有相同工艺技术的），如属于国内首次使用的化工工艺，应按规定通过安全可靠性论证。

4.1.2.2 涉及可燃性粉尘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应根据粉尘危害性建立和落实粉尘防爆安全管理制度。

4.1.2.3 对涉及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和重大危险源（简称“两重点一重大”）的生产装置、储存设施，应每三年运用危险性和可操作性研究方法开展安全风险辨识。

4.1.2.4 对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的生产装置、储存设施应安装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紧急切断装置和自动化控制系统。

4.1.2.5 对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的生产装置，应实现全流程自动化控制。涉及硝化、氯化、氟化、重氮化、过氧化工艺装置的上下游配套装置应实现自动化控制，最大限度减少作业场所人数。

4.1.2.6 涉及爆炸危险性化学品的生产装置控制室、交接班室不应布置在装置区内。

4.1.2.7 具有甲乙类火灾危险性、粉尘爆炸危险性、中毒危险性的厂房（含装置或车间）和仓库内不应设置办公室、休息室、外操室、巡检室。

#### 4.1.3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4.1.3.1 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施工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依法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或办理备案并接受抽查；应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施工和工程监理单位。

- a) 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等涉及特殊建设工程的，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实行消防设计审查制度。特殊建设工程未经消防设计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不应施工。
- b) 涉及特殊建设工程的，应实行消防验收制度。特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应当向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申请消防验收；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的，禁止投入使用。
- c) 其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应当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备案待查。

#### 4.1.4 许可证管理

4.1.4.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生产的最终产品或者中间产品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的，应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4.1.4.2 生产列入国家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工业产品目录的危险化学品的单位，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的规定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4.1.4.3 购买剧毒、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向公安机关申请取得购买许可证，并将品种、数量以及流向信息报公安机关备案，并输入计算机系统备查。

### 4.2 安全综合管理

#### 4.2.1 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制度

4.2.1.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具备安全生产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加大对安全生产资金、物资、技术、人员的投入保障力度，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确保安全生产。

4.2.1.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涵盖生产经营全过程、各环节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明确相关操作规程，逐级、逐岗位予以督促落实、保证执行。并将安全生产管理贯穿于生产经营全过程，建立、健全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切实落实“一岗一责”，并向本单位全体从业人员公示。

4.2.1.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

4.2.1.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根据本单位的生产经营特点，对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经常性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问题，应当立即处理，检查及处理情况应当如实记录在案。

#### 4.2.2 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

- 4.2.2.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进行风险辨识和分级管控，建立风险四色图，公示并培训员工。
- 4.2.2.2 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建档监控等制度，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事故隐患，并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
- 4.2.2.3 建立事故隐患报告和举报奖励制度，鼓励、发动员工发现和排除事故隐患，鼓励社会公众举报。对发现、排除和举报事故隐患的有功人员，应当给予物质奖励和表彰。

#### 4.2.3 变更管理

- 4.2.3.1 生产运行过程中，工艺、场所、设备、物料、人员等发生变化时，应评估可能的风险及所需的控制措施。
- 4.2.3.2 应确保变更涉及的所有相关风险措施落实及操作规程都得到适当的审查、修改、更新和归档。
- 4.2.3.3 应对可能受变更影响的本企业人员、承包商、供应商及外来人员进行相应的告知和培训。

#### 4.2.4 相关方（承包商、供应商等）管理

- 4.2.4.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不应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
- 4.2.4.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发包或者出租给其他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与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 4.2.4.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应当及时督促整改。

#### 4.2.5 安全事故与应急管理

- 4.2.5.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建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管理制度，针对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及事故应急措施。
- 4.2.5.2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应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报告，组织调查，查找事故根本原因，落实相应整改措施，并保留事故调查报告及相关记录。
- 4.2.5.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针对本单位可能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特点和危害，进行风险辨识和评估，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的要求，制定具有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对本单位从业人员公布及培训。按照相关应急预案的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评审、论证和备案。
- 4.2.5.4 结合应急预案要求，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并定期检查装备和物资的完好性。生产、储存、使用、经营、运输危险化学品的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应符合 GB 30077 的要求。
- 4.2.5.5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根据应急预案制订演练计划，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并开展演练效果评估。

### 4.3 人员管理

#### 4.3.1 人员配置及资质

- 4.3.1.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根据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的要求，结合所在行业、领域的安全风险情况，以及本单位从业人员状况，合理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a) 业人员不足一百人的，应当至少配备一名专职或者兼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一百人以上的，至少配备一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b) 涉及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装卸单位，从业人员不足三百人的，应当至少配备一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c) 风险较高、生产经营状况复杂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根据实际需要，适当增加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4.3.1.2 涉及危险物品的生产、储存、装卸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

4.3.1.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参加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培训并经考核合格。

4.3.1.4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按照《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的要求，设置相应类别的特种设备安全总监、安全员，并履行相关职责。

4.3.1.5 特种作业人员及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从事相关工作。

4.3.1.6 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专、兼职消防管理人员，消防控制室的值班、操作人员应当接受消防安全专门培训，消防控制室人员应当具有相应资质并持证上岗。

d) 监控、操作不具备联动控制功能的区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其他消防设施的人员，应持初级/五级证书；

e) 监控、操作设有联动控制设备的消防控制室和从事消防设施检测维修保养的人员，应持中级/四级及以上证书。

#### 4.3.2 安全教育培训

4.3.2.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应上岗作业。应当对下列人员及时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f) 新进从业人员；

g) 换岗或者离岗六个月的从业人员；

h)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后的有关从业人员。

4.3.2.2 生产经营单位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的，应当将被派遣劳动者纳入本单位从业人员统一管理，对被派遣劳动者进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技能的教育和培训。劳务派遣单位应当对被派遣劳动者进行必要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4.3.2.3 对涉及环保设施设备相关岗位人员进行操作规程、风险管控和应急处置等专项安全培训教育。

4.3.2.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内容和培训时间，应当符合《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和有关标准的规定。

4.3.2.5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 4.4 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 4.4.1 通则

4.4.1.1 机械转动部分应采取全面防护措施。

4.4.1.2 所有的设施、设备都应建立预防维护计划，并按法定要求定期对其进行检查、维护、检测等，以确保设备设施有效完好，安全防护功能可用。

4.4.1.3 不应关闭、破坏直接关系生产安全的监控、报警、防护、救生设备、设施，或者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

4.4.1.4 定期开展各类池、罐、炉窑、锅炉、除尘器等主体构筑物的结构完好性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采取措施。

4.4.1.5 所有的检查应保留记录，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应及时进行纠正和消除，并保留证据。

#### 4.4.2 消防设施

4.4.2.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自行或者委托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维护保养，确保建筑消防设施完好、有效。

- i) 自行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维护保养的,应当配备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设备,由注册消防工程师和具备相应消防职业资格的人员实施维护保养,并每年形成一份书面结论文件。
  - j) 委托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维护保养的,应当签订消防技术服务合同,明确维护保养责任期限和责任范围,至少每半年形成一份书面结论文件。
- 4.4.2.2 每年至少应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测,确保完好有效。
- 4.4.2.3 不应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不应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不应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人员密集场所的门窗不应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
- 4.4.3 防雷设施
- 4.4.3.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按照法规要求,为生产经营场所配备合格的防雷设施,并保留相关防雷验收记录。
- 4.4.3.2 投入使用后的防雷设施应当每年检测一次、以保证设施正常运转。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场所的防雷设施应当每半年检测一次。
- 4.4.4 防爆设施
- 4.4.4.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确保爆炸性气体或可燃性粉尘环境中电气设备的选型和安装符合 GB 50058 的要求,使用和维护符合 AQ 3009 的要求。
- 4.4.4.2 应在有爆炸危险因素的工艺、场所、设施设备和岗位,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 4.4.4.3 应委托具有防爆专业资质的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进行定期检查,时间间隔一般不超过 3 年。并应当根据检查结果及时采取整改措施。
- 4.4.5 气体检测报警装置
- 4.4.5.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涉及有毒有害或易燃易爆气体的,应按照相关法规要求,设计、安装和维护探测设施。
- 4.4.5.2 应对配备的有毒有害或易燃易爆气体探测设施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并定期校验,保证正常运转。维护、保养、校验应当做好记录,并由有关人员签字。
- 4.4.5.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内涉及燃气使用场所,应当安装相应的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并保障其正常使用。
- 4.4.6 特种设备
- 4.4.6.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使用特种设备应办理使用登记,领取《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应对本单位特种设备逐台建立特种设备技术档案,保持本单位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的台账。
- 4.4.6.2 对特种设备定期维护、保养,保留相关记录。
- 4.4.6.3 对特种设备及其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及其附属仪器仪表定期校验和检验,并保留相关记录。
- 4.4.7 防坠落设施
- 4.4.7.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为存在坠落风险的生产经营场所配备相应的防坠落设施。
- 4.4.7.2 现场所有平台、楼梯符合标准规范,有护栏且稳固。
- 4.4.7.3 使用的移动式平台、踏步、梯子等应维持功能完好,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并定期检查维护。
- 4.4.8 环保设备设施
- 4.4.8.1 涉及环保设施新、改、扩建项目应依据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正规设计,严格落实环保设备设施安全“三同时”的有关要求。

4.4.8.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对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系统排查隐患,建立隐患整改台账,及时消除隐患。

4.4.8.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对环保设施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并对其中可能影响到环保设施运行安全的关键阀门、管线、仪表等进行定期检测或校准,保证正常运转。维护、保养、检测或校准应当做好记录,并由有关人员签字。

#### 4.5 物料安全管理

##### 4.5.1 物料危害辨识

4.5.1.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对于现场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和危险废物进行危害辨识,并根据理化特性进行分类管理,形成对应的物料安全风险清单。

4.5.1.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对危险化学品进行存储禁忌分析并应符合 GB 15603 附录 A 的规定,建立危险化学品存储管理要求。

##### 4.5.2 危险废物接收程序及判定

4.5.2.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在签订合同前,进行危险废物的物理、化学和生物性质及危险特性判定,根据自身处置能力和规模,签订危险废物接收合同。

4.5.2.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制定、实施危险废物接收程序。接收物料应前进行检测,化验合格后方可接收。

##### 4.5.3 采购、销售和运输环节安全管理

4.5.3.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向已取得危险化学品生产或经营许可证的企业采购危险化学品。

4.5.3.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采购危险化学品时应向销售单位索要安全技术说明书。购进危险化学品时,必须核对包装(或容器)上的安全标签。安全标签若脱落或损坏,经检查确认后应及时补贴。

4.5.3.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委托持有危险货物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输危险化学品和危险废物。

##### 4.5.4 贮存过程中安全管理

4.5.4.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按照 GB 18597 的要求建造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危险废物贮存期不应超过一年。

4.5.4.2 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要求进行分类贮存,且应避免危险废物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接触。

4.5.4.3 危险化学品的贮存应满足 GB 15603 危险化学品仓库储存通则的要求。

k) 危险化学品应当储存在专用仓库、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以下统称专用仓库)内,并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储存方法、储存数量和安全距离,实行分类、分隔储存。禁止将危险化学品与禁忌物品混合储存。禁止将危险化学品原料与危险废物混存混放。

l) 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应当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对安全、消防的要求,设置明显标志,并由专人管理。危险化学品出入库应当进行核查登记,并定期检查。

m) 剧毒化学品应当在专用仓库内单独存放,并实行双人双锁、双人收发、双人保管制度。

n) 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内禁止进行开桶、分装、改装作业。

4.5.4.4 涉及剧毒化学品和易制爆化学品的存放场地(部位)应根据 GA 1002 和 GA 1511 进行安全防范并配置安防设施(视频监控系统等)。

#### 4.6 现场作业安全管理

##### 4.6.1 生产过程安全

4.6.1.1 生产、存储、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场所应设置相应的防火、防爆、防雷、防毒、防静电、监测、报警、联锁等安全设施、设备和装置，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和检测，并做好相关记录。相关记录应当保存3年以上。

4.6.1.2 生产过程的物料随时标明名称和状态，并根据风险进行分类分隔放置。

4.6.1.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使用的化学品应有标识，危险化学品应有安全标签，并向操作人员提供安全技术说明书。

4.6.1.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使用危险化学品时，应根据所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的种类、危险特性、使用量和使用方式，建立、健全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保证危险化学品的安全使用。

4.6.1.5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购进的化学品需要转移或分装到其他容器时，应标明其内容。对于危险化学品，在转移或分装后的容器上应贴安全标签；盛装危险化学品的容器在未净化处理前，不得更换原安全标签。

#### 4.6.2 维修作业安全

4.6.2.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对检维修作业中的安全风险进行辨识，建立维修作业安全操作规程。

4.6.2.2 针对设备意外启动及能量意外释放风险建立能量锁定、挂牌上锁等安全要求，并根据现场风险配备锁具。

4.6.2.3 对于维修人员进行挂牌上锁培训，并定期检查执行情况。

#### 4.6.3 危险作业管理

4.6.3.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对特殊作业实行作业票审批管理，应按相关要求审批和管理安全作业票。

o) 作业前要组织开展交叉作业风险辨识，采取可靠的保护措施，并保持作业之间信息畅通，确保作业安全。

p) 作业内容变更、作业范围扩大、作业地点转移或超过安全作业票有效期限时，应重新办理安全作业票；工艺条件、作业条件、作业方式或作业环境改变时，应重新进行作业危害分析，核对风险管控措施，重新办理安全作业票。

q) 安全作业票应规范填写，不应涂改。

r) 作业完毕，应及时进行验收确认。

4.6.3.2 涉及的特种作业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应取得相应资格证书，持证上岗。界定为 GBZ/T 260 中规定的职业禁忌证者不应参与相应作业。

4.6.3.3 同一作业区域应减少、控制多工种、多层次交叉作业，最大限度避免交叉作业；交叉作业应由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指定专人统一协调管理。

4.6.3.4 当生产装置或作业现场出现异常，可能危及作业人员安全时，作业人员应立即停止作业，迅速撤离，并立即通知相关单位及人员。

#### 4.6.4 现场环境

4.6.4.1 厂区内应实行人车分流；应急通道应保持畅通。

4.6.4.2 现场物品有序定置摆放；现场无明显异味区域，无明显跑冒滴漏或泄漏痕迹。

4.6.4.3 电气控制柜处于关闭状态，不允许人员随意开启，控制柜前不能有杂物堆放，留有约 80cm 的维修空间。不应存在电线乱接、破损、控制柜无防护的情形。

4.6.4.4 应当在有较大危险因素（受限空间、易燃易爆场所等）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 5 环境安全自查要求

- 5.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规范，建立隐患排查和治理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
- 5.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按照附录 A 进行环境安全检查，其中焚烧类、利用类、收集类、填埋类应分别按照附录 A.1、A.2、A.3 和 A.4 开展。小微危险废物收集平台和“点对点”利用处置单位可分别参照附录 A.3 和附录 A.2 开展，亦可根据自身情况建立环境安全检查表。
- 5.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根据检查要点进行检查，并如实填写检查结果和检查记录。检查结果根据现场和检查要求比对判定并填写检查结果：符合（“√”）、不符合（“×”）和不适用。检查记录应填写对应的实施记录、现场问题或相关检查证据等。

## 6 档案管理要求

- 6.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指定资料管理部门或专人对环境安全档案资料进行统一管理，分类、集中保管。
- 6.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建立安全文件归档制度，明确文件归档范围及保管期限、归档时间、归档程序、归档质量要求以及归档控制措施。
- 6.3 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手续文件、安全现状评价文件、消防设计与验收文件会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应永久保存；安全设施校准/检测文件、危险作业审批文件、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记录等运行相关资料/记录至少保存 3 年。

## 附录 A

(规范性)

##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

焚烧类、利用类、收集类和填埋类的环境安全检查应分别按照表A.1、表A.2、表A.3和表A.4进行。

表 A.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焚烧类）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情况记录
一、项目 许可及安全 条件论证	安全“三同时”	1. 建设项目的安全三同时手续是否满足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第九条、第十条、第二十二条	A. 按要求进行安全预评价或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 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B. 按要求进行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C. 按要求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工艺安全	2. 涉及危险化学品、可燃性粉尘的工艺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生产建设项目安全风险防控指南(试行)》5.3.6 《工贸企业粉尘防爆安全规定》第七条	A. 按规定通过安全可靠性论证。 B. 涉及可燃性粉尘的, 已根据粉尘危害性建立和落实粉尘防爆安全管理制度。	
		3. 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生产装置、储存设施的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安全评价报告等)、现场核查	《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第三项第(二)节第2点;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办公厅关于印发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应急处置原则的通知》	A. 定期运用危险性和可操作性研究方法开展安全风险辨识。 B. 安装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紧急切断装置和自动化控制系统; 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按要求进行管理。 C. 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的生产装置按要求进行自动化控制。 D. 涉及爆炸危险性化学品的生产装置控制室、交接班室的布置符合要求。 E. 具有甲乙类火灾危险性、粉尘爆炸危险性、中毒危险性的厂房(含装置或车间)和仓库内没有办公室、休息室、外操室、巡检室。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4. 建筑物消防手续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全文	A. 特殊建设工程已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消防验收合格。 B. 其他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施工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 保存有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 并已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 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备案(关注新装修、新增的建筑物)。	
	许可证管理	5. 许可证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三条等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三章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办法》第二章	A. 持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对许可范围、许可量等)。 B. 持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对许可范围、许可量等)。 C. 购买剧毒、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的, 持有对应的购买许可证或备案证明。	
二、安全 综合管理	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制度	6. 是否按要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	查阅相关资料	《安全生产法》第四条	A. 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B. 建立健全涵盖生产经营全过程、各环节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	
		7. 岗位操作规程的制定是否满足要求?	查看操作规程及其执行情况, 以及相关记录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八条、第三十九条	A. 制定岗位操作规程(如危化品装卸安全操作规程)。 B. 操作规程中涵盖安全事项(如检查危化品运输资质)。 C. 操作规程、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定期培训并记录。	
		8. 安全检查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六条	A. 进行经常性安全检查, 并立即处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B.如实记录检查及处理情况。		
--	--	--	--	--	----------------	--	--



表A.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焚烧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二、安全 综合管理	9. 岗位操作人员是否具备相应安全操作能力?	现场访谈至少2名人员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十四条	A. 人员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B. 人员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 了解相关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10. 是否存在人员的不安全行为?	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七条	A. 发现人员的不安全行为(如不佩戴防护用品等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其他有可能造成伤害的不安全行为等)。 B. 推断可能存在人员的不安全行为(如岗位无适用的PPE、现场有叉车碰撞痕迹、其他因人员不安全行为导致的物的不安全状态)。		
	11. 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是否按要求实施?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第二章	A. 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 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建档监控等制度, 进行风险辨识和分级管控, 建立风险四色图并公示及培训员工。 B. 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的事故隐患, 记录并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隐患排查情况按要求向主管部门报告。 C. 建立事故隐患报告和举报奖励制度, 并有鼓励或实施记录。		
	12. 变更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4.5、4.12	A. 生产运行过程中, 工艺、场所、设备、物料、人员等发生变化时, 评估可能的风险及所需的控制措施并记录。 B. 变更涉及的所有相关风险措施落实及操作规程都得到适当的审查、修改、更新和归档。 C. 对可能受变更影响的本单位人员、承包商、供应商、外来人员进行相应的培训和告知。		
	13. 是否按要求管理相关方?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九条	A. 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单位或者个人的, 已保有其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资料。 B. 与承包或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或者在承包或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C. 对承包或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 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		
	14. 是否进行事故管理?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十六条、第五十条、第五十六条、第八十三条、第八十六条;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A. 建立环境安全事故管理制度。		
				B. 发生环境安全事故后按要求调查、实施相应整改措施。 C. 发生环境安全事故后保留事故调查报告及相关记录。		
	15. 是否定期开展针对性的应急演练并记录?	查看应急预案及记录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第五条、第六条、第十一条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	A. 按要求制定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B. 定期更新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至少每三年更新)。 C. 针对火灾(灭火及疏散)、化学品或危险废物泄漏相关内容开展培训及应急演练。 D. 应急演练符合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要求(如频次、内容)。		
	三、人员 管理	16. 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是否充分、完好?	查看应急物资清单、检查或测试记录、现场核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第十三条	A. 按需配置充分、无遗漏(配置与现场风险相应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 如应急喷淋洗眼器、防毒面具、氧气呼吸器、强光照明、安全带、安全绳、担架、应急检测设备、有限空间救援三脚架等)。	

		效?	查		B.有定期检查或测试并有记录。 C.现场抽查、状态良好或完好有效（如滤毒盒、安全带、应急检测设备等应急器材或设备在保质期或检验有效期内等）。		
--	--	----	---	--	---	--	--



表A.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焚烧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三、人员管理	人员配置及资质	17. 安全生产管理、操作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资质?	查看安全评价报告里的要求, 现场核对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 第二十七条;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第四条; 《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规定》第六条;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第五条; 《特种设备安全法》第十四条;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第二条;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第三十八条; 《消防设施操作员》3.1, 3.2	A. 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B. 按要求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 C. 管理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 (如主要负责人: 安全资格证;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管理人员证)。 D. 特种作业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 (如电工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高处作业、制冷与空调作业、危险化学品安全作业等)。 E.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取得相应资格 (如特种设备安全管理、锅炉作业、压力容器作业、气瓶作业、电梯作业、起重机作业、场 (厂) 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等)。 F.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按要求设置相应类别的特种设备安全总监、安全员。 G. 消防安全责任人, 消防安全管理人, 专、兼职消防管理人员, 消防控制室的值班、操作人员应当接受消防安全专门培训。 H. 消防中控室人员具有相应资质 (如持初级/五级证书的人员可监控、操作不具备联动控制功能的区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其他消防设施; 监控、操作设有联动控制设备的消防控制室和从事消防设施检测维修保养的人员, 应持中级/四级及以上证书)。		
	安全教育培训	18. 新员工及在岗员工安全培训是否按要求开展?	查看培训制度及记录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 第二十九条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第十条, 第十一条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第二章、第三章	A. 有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制度, 及安全教育培训档案。 B. 开展新员工三级安全培训。 C. 新员工三级安全培训学时数符合要求 (不得少于 24 学时,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不得少于 72 学时)。 D. 定期开展各级在岗员工、派遣劳动者安全教育培训。 E.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每年再培训学时符合要求 (不少于 12 学时, 危险化学品企业不少于 16 学时)。 F. 危险化学品企业在岗员工培训学时数不少于 20 学时。 G.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时, 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 H. 从业人员在调整工作岗位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时, 重新接受车间和班组级的安全培训。 I. 对涉环保设备设施相关岗位人员进行操作规程、风险管控、应急处置等专项安全教育培训。		
四、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通则	19. 设备设施是否规范设置、定期检查维保并正常使用?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九条; 《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2.0.1; 具体参照安全评价报告及相关标准如《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	A. 机械转动部分已采取全面防护措施。 B. 按法定要求对设备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检测 (关注特种设备, 环保设施, 手持电动工具--至少每半年, 并测电阻等)。 C. 没有关闭、破坏直接关系生产安全的监控、报警、防护、救生设备、设施, 或者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的情况。 D. 定期开展各类池、罐、炉窑、锅炉、除尘器等主体结构完好性检查, 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采取措施。 E. 所有的检查应保留记录, 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应及时进行纠正和消除, 并保留证据。		
	消防设施	20. 是否按要求配备消防设施并维护保养?	查阅相关资料 (安全评价报告等)、现场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九条;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A. 按要求配备消防设施 (如红外探测、烟感、温感、自动喷淋等)。料坑区域要特别关注是否设置火灾预警装置, 是否设置灭火装置、是否有自动灭火系统或		

		养?	核查	《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7、9.1、9.2； 《上海市建筑消防设 施管理规定》第十八条、第十九条	其他系统。		
--	--	----	----	---	-------	--	--



表A.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焚烧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四、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消防设施	21. 消防设施是否处于良好状态?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消防法》第二十八条	B.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维护保养(存在料坑的区域要特别关注设置的火灾预警装置如红外探测、烟感、温感等,和灭火装置)。 C.每年至少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测。	
					A.没有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情况。 B.没有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或者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的情况。 C.人员密集场所的门窗没有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出口畅通。	
	防雷设施	22. 是否按要求配备防雷设施?	查阅防雷检测报告等、现场核查	《防雷减灾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A.配备合格的防雷设施,并保留相关防雷验收记录。 B.防雷设施有定期检测记录,并且频次或内容符合相关要求(至少每年一次、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场所每半年1次)。	
	防爆设施	23. 是否按要求配备防爆设施?	查阅安全评价报告等、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九条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危险场所电气安全防爆规范》第5章、第6章、第10章、7.1.3	A.爆炸性气体或可燃性粉尘环境场所按要求配备防爆设施(如防爆电气、防静电接地等) B.在有爆炸危险因素的工艺、场所、设施设备和岗位,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C.防爆设施有定期检查、检测记录,并且频次或内容符合相关要求(每3年一次)。	
	气体检测报警装置	24. 是否按要求配备气体检测报警装置?	查阅安全评价报告、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六条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危险场所电气安全防爆规范》第5章、第6章、第11章	A.按要求配备有毒有害或易燃易爆气体探测报警设施。 B.对设施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定期校验并做好记录。 C.在使用燃气的食堂或餐厅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并保障其正常使用。	
	特种设备	25. 特种设备是否按要求维护保养及检验?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	A.建立特种设备技术档案,保持本单位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的台账。 B.为所有在用特种设备办理使用登记,领取《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C.对特种设备定期维护、保养,保留相关记录。 D.对特种设备及其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及其附属仪器仪表定期校验和检验,并保留相关记录。	
	防坠落设施	26. 是否按要求配备防坠落设施?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 《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系列	A.按要求配备防坠落设施(料坑区域要特别关注)。 B.现场平台、楼梯有护栏且稳固(若设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需有规范的废气采样平台)。 C.使用的移动式平台、踏步、梯子等应功能完好,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并定期检查维护。	
	环保设施	27. 是否对环保设施进行安全管理?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4.5、4.12	A.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B.开展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系统排查隐患,建立隐患整改台账,及时消除隐患。 C.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以保证正常运转。	
五、物料安全管理	物料危害辨识	28. 是否对危险化学品及接收的危险废物	查看及接收资料、产品外售资料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	A.对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安全风险(种类、危险特性以及使用量和使用方式等)进行辨识。注:特别关注危险废物安全风险,比如闪	

		物的安全风险进行料 辨识,并形成清单?	《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 治三年行动计划》第十 一项	点、燃爆特性、禁忌性等,而不只是关注某物 质含量。 B.形成对应的物料安全风险清单。 C.进行危险化学品存储禁忌分析,建立相应存 储管理要求。		
--	--	------------------------	--------------------------------	---	--	--



表A.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焚烧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五、物料安全管理	危险废物接收程序及判定	查看制度文件及化验记录	《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第十一项	A.制定危险废物接收合同签订前的物料判定流程。 B.制定针对来料取样测试确定是否接受的流程(尤其关注经营许可证中注明的闪点、浓度等)。 C.上述流程有实施记录。			
	采购和销售及运输环节安全管理	查看采购及运输协议、供应商及运输商资质及相关记录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六条、第四章、第五章;《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三章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办法》第二章	A.危险化学品供应商、运输商(包括买进、卖出)具有相应的资质。 B.自产危险废物处置商、运输商具有相应的资质。 C.购买易制毒/易制爆/剧毒品满足相关要求(如取得相应的凭证、保留相关记录等)。			
	贮存过程中安全管理	31.危险废物贮存过程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4.10及全文	A.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符合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期不超过一年。 B.分类贮存危险废物,且避免危险废物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接触。		
		32.危险化学品贮存过程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条;《危险化学品仓库储存通则》5、11 《上海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十八条	A.危险化学品储存在有警示标志的专用仓库、场地或者储存室(以下统称专用仓库)内。专用仓库耐火等级、防火间距等符合要求;储存的危险化学品品种、数量、分类、包装、储存方法、配存和安全距离等符合要求。 B.专用仓库内禁止进行开桶、分装、改装作业。 C.剧毒品应当在专用仓库内单独存放,并实行双人双锁、双人收发、双人保管制度。 D.危险化学品存储有四牌一图(安全责任、操作规范、作业危险性、应急措施牌以及平面布局图)。		
		33.是否对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进行定期检查、管控?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全文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办法》全文	A.对危险化学品出入库进行核查。 B.如实记录危险化学品出入库台账。 C.定期检查库存危险化学品(如存储量、包装完好性等)。 D.对易制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或剧毒品按照公安部门要求管控(如备案、台账、安装视频监控等)。		
	六、现场作业安全	34.危险化学品的生产使用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二十条	A.生产、存储、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场所应设置相应的防火、防爆、防雷、防毒、防静电、监测、报警、联锁等安全设施、设备和装置,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和检测,并做好相关记录。相关记录应当保存3年以上。 B.生产过程(包括转移或分装后)的物料随时标明名称和状态,确保所有危险化学品容器(包括分装容器)上都有中文安全标签,非危险化学品有化学品品名标签,并根据风险进行分类分隔放置。 C.危险化学品都有中文的SDS。 D.建立、健全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E.仅使用与性质和用途相适应的专用容器盛装危险化学品(如不能使用饮料瓶)		
维修作业		35.检维修作业过	查阅相关资料、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 A.辨识检维修作业中的安全风险,建立维			

	安全	程是否进行安全管理?	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4.5.2 《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4	修作业安全规程。 B.针对设备意外启动及能量意外释放风险建立能量锁定挂牌上锁等安全要求,并根据现场风险配备锁具。 C.对维修人员进行上锁挂牌培训,并定期检查执行情况。		
--	----	------------	------	--	---	--	--



表A.1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焚烧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情况记录
六、现场作业安全	特殊作业管理 36. 是否对特殊作业进行安全管理?	查看制度、现场作业票填写和关闭情况, 及相关记录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三条; 参考《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	A. 制定特殊作业管理制度(八种特殊作业: 动火、受限空间、盲板抽堵、高处、吊装、临时用电、动土、断路作业)。 B. 有相应的培训记录。培训内容包括应急处置(如可能危及作业人员安全时, 作业人员应立即停止作业, 迅速撤离, 并及时通知相关单位及人员)。 C. 按照相关要求审批和管理安全作业票。 D. 许可证填写完善、执行情况良好。 E. 涉及的特种作业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持有相应资格证书, 没有职业禁忌证。 F. 交叉作业由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指定专人统一协调管理。		
	现场环境 37. 作业环境是否安全?	现场核查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5.1.8;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7.1.4	A. 现场人车分流; 应急通道保持畅通。 B. 现场物品有序定置摆放; 现场无明显异味区域, 无明显跑冒滴漏, 或泄漏痕迹。 C. 疏散出口门、室外疏散楼梯的净宽度均不小于0.80m。		
	38. 现场安全标志是否充分、明显?	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五条;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二十条; 《上海市建筑消防设施管理规定》第十二条	A. 安全警示标志充分、明显(料坑区域需关注是否有防坠落安全警示标志)。 B. 危险化学品警示标志充分、明显。 C. 管道标志充分、明显。 D. 消防安全标志、标识充分、明显。		

表 A.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利用类）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一、项目许可及安全条件论证	安全“三同时”	1.建设项目的安全三同时手续是否满足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第九条、第十条、第二十二条	A.按要求进行安全预评价或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B.按要求进行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C.按要求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工艺安全	2.涉及危险化学品、可燃性粉尘的工艺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生产建设项目安全风险防控指南(试行)》5.3.6; 《工贸企业粉尘防爆安全规定》第七条	A.按规定通过安全可靠性论证。 B.涉及可燃性粉尘的、已根据粉尘危害性建立和落实粉尘防爆安全管理制度。	
		3.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生产装置、储存设施的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第三项第(二)节第2点; 《国家安监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和应急处置原则的通知》	A.定期运用危险性和可操作性研究方法开展安全风险辨识。 B.安装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紧急切断装置和自动化控制系统;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按要求进行管理。 C.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的生产装置按要求进行自动化控制。 D.涉及爆炸危险性化学品的生产装置控制室、交接班室的布置符合要求。	
					E.具有甲乙类火灾危险性、粉尘爆炸危险性、中毒危险性的厂房(含装置或车间)和仓库内没有办公室、休息室、外操室、巡检室。	
	4.建筑物消防手续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全文	A.特殊建设工程已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消防验收合格。 B.其他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施工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保存有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并已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备案(关注新装修、新增的建筑物)。		
	5.许可证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三条等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三章;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办法》第二章	A.持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对许可范围、许可量等)。 B.持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对许可范围、许可量等)。 C.购买剧毒、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的,持有对应的购买许可证或备案证明。		
二、安全综合管理	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制度	6.是否按要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	查阅相关资料	《安全生产法》第四条	A.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B.建立健全涵盖生产经营全过程、各环节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	
		7.岗位操作规程的制定是否满足要求?	查看操作规程及其执行情况,以及相关记录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八条、第三十九条	A.制定岗位操作规程(如危化品装卸安全操作规程)。 B.操作规程中涵盖安全事项(如检查危化品运输资质)。 C.操作规程、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定期培训并记录。	
		8.安全检查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六条	A.进行经常性安全检查,并立即处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B.如实记录检查及处理情况。	
		9.岗位操作人员是否具备相应安全操作能力?	现场访谈至少2名人员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十四条	A.人员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B.人员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相关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的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10.是否存在人员的不安全行为?	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七条	A.发现人员的不安全行为（如不佩戴防护用品等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其他有可能造成伤害的不安全行为等）。 B.推断可能存在人员的不安全行为（如岗位无适用的 PPE、现场有叉车碰撞痕迹、其他因人员不安全行为导致的物的不安全状态）。		

表A.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利用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情况记录	
二、安全综合管理	风险分级和隐患排查	11.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是否按要求实施?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第二章	A.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建档监控等制度,进行风险辨识和分级管控,建立风险四色图并公示及培训员工。 B.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事故隐患,记录并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隐患排查情况按要求向主管部门报告。 C.建立事故隐患报告和举报奖励制度,并有鼓励或实施记录。		
	变更管理	12.变更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4.5、4.12	A.生产运行过程中,工艺、场所、设备、物料、人员等发生变化时,评估可能的风险及所需的控制措施并记录。 B.变更涉及的所有相关风险控制措施落实及操作规程都得到适当的审查、修改、更新和归档。 C.对可能受变更影响的本单位人员、承包商、供应商、外来人员进行相应的培训和告知。		
	相关方管理	13.是否按要求管理相关方?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九条	A.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单位或者个人的,已保有其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资料。 B.与承包或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承包或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C.对承包或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		
	安全事故与应急管理	14.是否进行事故管理?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十六条、第五十条、第五十六条、第八十三条、第八十六条; 参考《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A.建立环境安全事故管理制度。 B.发生环境安全事故后按要求调查、实施相应整改措施。 C.发生环境安全事故后保留事故调查报告及相关记录。		
		15.是否定期开展针对性的应急演练并记录?	查看应急预案及记录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第五条、第六条、第十一条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	A.按要求制定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B.定期更新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至少每三年更新)。 C.针对火灾(灭火及疏散)、化学品或危险废物泄漏相关内容开展培训及应急演练。 D.应急演练符合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要求(如频次、内容)。		
		16.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是否充分、完好有效?	查看应急物资清单、检查或测试记录、现场核查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第十三条	A.按需配置充分、无遗漏(配置与现场风险相应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如应急喷淋洗眼器、防毒面具、氧气呼吸器、强光照明、安全带、安全绳、担架、应急检测设备、有限空间救援三脚架等)。 B.有定期检查或测试并有记录。 C.现场抽查、状态良好或完好有效(如滤毒盒、安全带、应急检测设备应急器材或设备在保质期或检验有效期内等)。		
三、人员管理	17.安全生产管理、操作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资质?	查看安全评价报告里的要求、现场核对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七条;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第四条; 《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规定》第六条;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	A.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B.按要求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 C.管理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如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管理人员证)。 D.特种作业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如电工作			

				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 第五条； 《特种设备安全法》第 十四条；	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高处作业、制冷与空 调作业、危险化学品安全作业等）。 E.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 员取得相应资格（如特种设备安全管理、锅炉 作业、压力容器作业、气瓶作业、电梯作业、 起重机作业、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等）。		
--	--	--	--	--	---	--	--



表A.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利用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情况记录	
三、人员管理	人员配置及资质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第二条；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第三十八条； 《消防设施操作员》3.1, 3.2	F.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按要求设置相应类别的特种设备安全总监、安全员。 G.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专、兼职消防管理人员，消防控制室的值班、操作人员应当接受消防安全专门培训。 H.消防中控室人员具有相应资质（如持初级/五级证书的人员可监控、操作不具备联动控制功能的区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其他消防设施；监控、操作设有联动控制设备的消防控制室和从事消防设施检测维修保养的人员，应持中级/四级及以上证书）。			
	安全教育培训	18.新员工及在岗员工安全培训是否按要求开展？	查看培训制度及记录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第二章、第三章	A.有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制度，及安全教育培训档案。 B.开展新员工三级安全培训。 C.新员工三级安全培训学时数符合要求（不得少于24学时，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不得少于72学时）。 D.定期开展各级在岗员工、派遣劳动者安全教育培训。 E.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每年再培训学时符合要求（不少于12学时，危险化学品企业不少于16学时）。 F.危险化学品企业在岗员工培训学时数不少于20学时。 G.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时，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 H.从业人员在调整工作岗位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时，重新接受车间和班组级的安全培训。 I.对涉环保设备设施相关岗位人员进行操作规程、风险管控、应急处置等专项安全教育培训。		
四、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通则	19.设备设施是否规范设置、定期检查维保并正常使用？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九条； 《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2.0.1； 具体参照安全评价报告及相关标准如《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	A.机械转动部分已采取全面防护措施。 B.按法定要求对设备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检测（关注特种设备，环保设施，手持电动工具--至少每半年，并测电阻等）。 C.没有关闭、破坏直接关系生产安全的监控、报警、防护、救生设备、设施，或者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的情况。 D.定期开展各类池、罐、炉窑、锅炉、除尘器等主体结构物的结构完好性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采取措施。 E.所有的检查应保留记录，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应及时进行纠正和消除，并保留证据。		
	消防设施	20.是否按要求配备消防设施并维护保养？	查阅相关资料（安全评价报告等）、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九条；《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条；《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7、9.1、9.2； 《上海市建筑消防设施管理规定》第十八条、第十九条	A.按要求配备消防设施（如红外探测、烟感、温感、自动喷淋等）。 B.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维护保养。 C.每年至少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测。		
	21.消防设施是否	查阅相关资料、	《消防法》第二十	A.没有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情况。			

		处于良好状态?	现场核查	八条	B.没有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或者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的情况。		
					C.人员密集场所的门窗没有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出口畅通。		



表A.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利用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四、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防雷设施	22.是否按要求配备防雷设施?	查阅防雷检测报告等、现场核查	《防雷减灾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A.配备合格的防雷设施,并保留相关防雷验收记录。 B.防雷设施有定期检测记录,并且频次或内容符合相关要求(至少每年一次、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场所每半年1次)。		
	防爆设施	23.是否按要求配备防爆设施?	查阅安全评价报告等、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九条;《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危险场所电气安全防爆规范》第5章、第6章、第10章、7.1.3	A.爆炸性气体或可燃性粉尘环境场所按要求配备防爆设施(如防爆电气、防静电接地等)。 B.在有爆炸危险因素的工艺、场所、设施设备和岗位,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C.防爆设施有定期检查、检测记录,并且频次或内容符合相关要求(每3年一次)。		
	气体检测报警装置	24.是否按要求配备气体检测报警装置?	查阅安全评价报告、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六条;《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条;《危险场所电气安全防爆规范》第5章、第6章、第11章	A.按要求配备有毒有害或易燃易爆气体探测报警设施。 B.对设施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定期校验并做好记录。 C.在使用燃气的食堂或餐厅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并保障其正常使用。		
	特种设备	25.特种设备是否按要求维护保养及检验?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	A.建立特种设备技术档案,保持本单位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的台账。 B.为所有在用特种设备办理使用登记,领取《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C.对特种设备定期维护、保养,保留相关记录。 D.对特种设备及其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及其附属仪器仪表定期校验和检验,并保留相关记录。		
	防坠落设施	26.是否按要求配备防坠落设施?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 《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系列	A.按要求配备防坠落设施。 B.现场平台、楼梯有护栏且稳固(若设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需有规范的废气采样平台)。 C.使用的移动式平台、踏步、梯子等应功能完好,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并定期检查维护。		
	环保设备设施	27.是否对环保设施进行安全管理?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4.5、4.12	A.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B.开展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系统排查隐患,建立隐患整改台账,及时消除隐患。 C.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以保证正常运转。		
五、物料安全管理	物料危害辨识	28.是否对危险化学品及接收的危险废物的安全风险进行辨识,并形成清单?	查看及接收资料、产品外售资料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第十项	A.对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安全风险(种类、危险特性以及使用量和使用方式等)进行辨识。 注:特别关注危险废物安全风险,比如闪点、燃爆特性、禁忌性等,而不只是关注某物质含量。 B.形成对应的物料安全风险清单。 C.进行危险化学品存储禁忌分析,建立相应存储管理要求。		
	危险废物接收程序及判定	29.危险废物接收前是否进行测试及判定?	查看制度文件及化验记录	《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第十项	A.制定危险废物接收合同签订前的物料判定流程。 B.制定针对来料取样测试确定是否接受的流程(尤其关注经营许可证中注明的闪点、浓度等)。 C.上述流程有实施记录。		
	采购和销售、运输环节安全管理	30.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购销及运输是否满足相关要求?	查看采购及运输协议、供应商及运输商资质及相关记录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六条、第四章、第五章;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第三章;	A.危险化学品供应商、运输商(包括买进、卖出)具有相应的资质。 B.自产危险废物处置商、运输商具有相应的资质。 C.购买易制毒/易制爆/剧毒化学品满足相关要求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办法》第二章	(如取得相应的凭证、保留相关记录等)。		
贮存过程中安全管理	31.危险废物贮存过程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4.10及全文	A.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符合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期不超过一年。			
				B.分类贮存危险废物,且避免危险废物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接触。			



表A.2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利用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五、物料安全管理	32. 危险化学品贮存过程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条;《危险化学品仓库储存通则》5、11 《上海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十八条	A. 危险化学品储存在有警示标志的专用仓库、场地或者储存室(以下统称专用仓库)内。专用仓库耐火等级、防火间距等符合要求;储存的危险化学品品种、数量、分类、包装、储存方法、配存和安全距离等符合要求。 B. 专用仓库内禁止进行开桶、分装、改装作业。 C. 剧毒化学品应当在专用仓库内单独存放,并实行双人双锁、双人收发、双人保管制度。 D. 危险化学品存储有四牌一图(安全责任、操作规范、作业危险性、应急措施牌以及平面布局图)。		
	33. 是否对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进行定期检查、管控?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全文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办法》全文	A. 对危险化学品出入库进行检查。 B. 如实记录危险化学品出入库台账。 C. 定期检查库存危险化学品(如存储量、包装完好性等)。 D. 对易制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或剧毒化学品按照公安部门要求管控(如备案、台账、安装视频监控等)。		
六、现场作业安全	34. 危险化学品的生产使用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二十条	A. 生产、存储、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场所应设置相应的防火、防爆、防雷、防毒、防静电、监测、报警、连锁等安全设施、设备和装置,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和检测,并做好相关记录。相关记录应当保存3年以上。 B. 生产过程(包括转移或分装后)的物料随时标明名称和状态,确保所有危险化学品容器(包括分装容器)上都有中文安全标签,非危险化学品有化学品品名标签,并根据风险进行分类分隔放置。 C. 危险化学品都有中文的 SDS。 D. 建立、健全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E. 仅使用与性质和用途相适应的专用容器盛装危险化学品(如不能使用饮料瓶)。		
	35. 检维修作业过程是否进行安全管理?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一条;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4.5.2; 《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4	A. 辨识检维修作业中的安全风险,建立维修作业安全规程。 B. 针对设备意外启动及能量意外释放风险建立能量锁定挂牌上锁等安全要求,并根据现场风险配备锁具。 C. 对维修人员进行上锁挂牌培训,并定期检查执行情况。		
	36. 是否对特殊作业进行安全管理?	查看制度、现场作业票填写和关闭情况,及相关记录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三条 (参考《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	A. 制定特殊作业管理制度(八种特殊作业:动火、受限空间、盲板抽堵、高处、吊装、临时用电、动土、断路作业)。 B. 有相应的培训记录。培训内容包括应急处置(如可能危及作业人员安全时,作业人员应立即停止作业,迅速撤离,并及时通知相关单位及人员)。 C. 按照相关要求审批和管理安全作业票。 D. 许可证填写完善、执行情况良好。 E. 涉及的特种作业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持有相应资格证书,没有职业禁忌证。 F. 交叉作业由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指定专人统一协调管理。		
	37. 作业环境是否安全?	现场核查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5.1.8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	A. 现场人车分流;应急通道保持畅通。 B. 现场物品有序置摆放;现场无明显异味区域,无明显跑冒滴漏,或泄漏痕迹。		

				条例》第四十五条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7.1.4	C.疏散出口门、室外疏散楼梯的净宽度均不小于0.80m。		
	38.现场安全标志是否充分、明显?	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五条;《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三条、第二十条;《上海市建筑消防设施管理规定》第十二条	A.安全警示标志充分、明显。 B.危险化学品警示标志充分、明显。 C.管道标志是否充分、明显。 D.消防安全标志、标识充分、明显。		

表 A.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 (收集类)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情况记录
一、项目许可及安全条件论证	安全“三同时”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第九条、第十条、第二十二条	A.按要求进行安全预评价或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B.按要求进行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C.按要求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全文	A.特殊建设工程已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消防验收合格。 B.其他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施工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保存有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并已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备案(关注新装修、新增的建筑物)。		
二、安全综合管理	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制度	查阅相关资料	《安全生产法》第四条	A.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B.建立健全涵盖生产经营全过程、各环节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		
		查看操作规程及其执行情况,以及相关记录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八条、第三十九条	A.制定岗位操作规程(如危险废物装卸安全操作规程)。 B.操作规程中涵盖安全事项。 C.操作规程、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定期培训并记录。		
		查阅相关资料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六条	A.进行经常性安全检查,并立即处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B.如实记录检查及处理情况。		
		现场访谈至少2名人员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十四条	A.人员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B.人员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相关的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七条	A.发现人员的不安全行为(如不佩戴防护用品等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其他有可能造成伤害的不安全行为等)。 B.推断可能存在人员的不安全行为(如岗位无适用的PPE、现场有叉车碰撞痕迹、其他因人员不安全行为导致的物的不安全状态)。		
	风险分级和隐患排查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第二章	A.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建档监控等制度,进行风险辨识和分级管控,建立风险四色图并公示及培训员工。 B.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的事故隐患,记录并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隐患排查情况按要求向主管部门报告。 C.建立事故隐患报告和举报奖励制度,并有鼓励或实施记录。		
	变更管理	查阅相关资料、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	A.经营过程中,场所、设备、物料、人员等发		
		9.变更管理是否	查阅相关资料、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	A.经营过程中,场所、设备、物料、人员等发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情况记录
	符合要求?	现场核查	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4.5、4.12	生变化时,评估可能的风险及所需的控制措施并记录。 B.变更涉及的所有相关风险措施落实及操作规程都得到适当的审查、修改、更新和归档。 C.对可能受变更影响的本单位人员、承包商、供应商、外来人员进行相应的培训和告知。		
相关方管理	10.是否按要求管理相关方?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九条	A.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单位或者个人的,已保有其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资料。 B.与承包或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承包或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C.对承包或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		

表A.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收集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情况记录
二、安全综合管理	11. 是否进行事故管理?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十六条、第五十条、第五十六条、第八十三条、第八十六条 (参考《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A.建立环境安全事故管理制度。 B.发生环境安全事故后按要求调查、实施相应整改措施。 C.发生环境安全事故后保留事故调查报告及相关记录。		
	12.是否定期开展针对性的应急演练并记录?	查看应急预案及记录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第五条、第六条、第十一条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	A.按要求制定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B.定期更新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至少每三年更新)。 C.针对火灾(灭火及疏散)、危险废物泄漏相关内容开展培训及应急演练。 D.应急演练符合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要求(如频次、内容)。		
	13.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是否充分、完好有效?	查看应急物资清单、检查或测试记录、现场核查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第十三条	A.按需配置充分、无遗漏(配置与现场风险相应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如应急喷淋洗眼器、防毒面具、氧气呼吸器、强光照明、安全带、安全绳、担架、应急检测设备、有限空间救援三脚架等)。 B.有定期检查或测试并有记录。 C.现场抽查、状态良好或完好有效(如滤毒盒、安全带、应急检测设备等应急器材或设备在保质期或检验有效期内等)。		
三、人员管理	14.安全生产管理、操作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资质?	查看安全评价报告里的要求,现场核对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七条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第四条 《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规定》第六条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第五条 《特种设备安全法》第十四条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第二条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第三十八条 《消防设施操作员》3.1,3.2	A.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B.管理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如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管理人员证)。 C.特种作业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如电工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高处作业等)。 D.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取得相应资格(如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等)。 E.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按要求设置相应类别的特种设备安全总监、安全员。 F.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及专、兼职消防管理人员应当接受消防安全专门培训。		
	15.新员工及在岗员工安全培训是否按要求开展?	查看培训制度及记录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第二章、第三章	A.有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制度,及安全教育培训档案。 B.开展新员工三级安全培训。 C.新员工三级安全培训学时数符合要求(不得少于24学时)。 D.定期开展各级在岗员工、派遣劳动者安全教育培训。 E.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每年再培训学时符合要求(不少于12学时)。 F.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时,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 G.从业人员在调整工作岗位或离岗一年以上		

					重新上岗时,重新接受车间和班组级的安全培训。		
					H.对涉环保设备设施相关岗位人员进行操作规程、风险管控、应急处置等专项安全教育培训。		



表A.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收集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四、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通则	16.设备设施是否规范设置、定期检查维保并正常使用?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九条 《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2.0.1 具体参照安全评价报告及相关标准如《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	A.按法定要求对设备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检测（关注特种设备，环保设施等）。 B.没有关闭、破坏直接关系生产安全的监控、报警、防护、救生设备、设施，或者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的情况。 C.定期开展各类池、罐、除尘器等主体构筑物的结构完好性检查、构筑物地基及位移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及时采取措施。 D.所有的检查应保留记录，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应及时进行纠正和消除，并保留证据。		
	消防设施	17.是否按要求配备消防设施并维护保养?	查阅相关资料（安全评价报告等）、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九条 《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7、9.1、9.2 《上海市建筑消防设施管理规定》第十八条、第十九条	A.按要求配备消防设施（如灭火器、消火栓等）。 B.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维护保养。 C.每年至少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测。		
	消防设施	18.消防设施是否处于良好状态?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消防法》第二十八条	A.没有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情况。 B.没有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或者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的情况。 C.人员密集场所的门窗没有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出口畅通。		
	防雷设施	19.是否按要求配备防雷设施?	查阅防雷检测报告等、现场核查	《防雷减灾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A.配备合格的防雷设施，并保留相关防雷验收记录。 B.防雷设施有定期检测记录，并且频次或内容符合相关要求（至少每年一次、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场所每半年1次）。		
	气体检测报警装置	20.是否按要求配备气体检测报警装置?	查阅安全评价报告、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危险场所电气安全防爆规范》第5章、第6章、第11章	A.按要求配备有毒有害或易燃易爆气体探测报警设施。 B.对设施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定期校验并做好记录。		
	特种设备	21.特种设备是否按要求维护保养及检验?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	A.建立特种设备技术档案，保持本单位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的台账。 B.为所有在用特种设备办理使用登记，领取《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C.对特种设备定期维护、保养，保留相关记录。 D.对特种设备及其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及其附属仪器仪表定期校验和检验，并保留相关记录。		
	防坠落设施	22.是否按要求配备防坠落设施?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 《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系列	A.按要求配备防坠落设施。 B.现场平台、楼梯有护栏且稳固（若设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需有规范的废气采样平台）。 C.使用的移动式平台、踏步、梯子等功能完好，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并定期检查维护。		
	环保设备设施	23.是否对环保设施进行安全管理?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4.5、4.12	A.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B.开展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系统排查隐患，建立隐患整改台账，及时消除隐患。 C.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以保证正常运转。		
	五、物料安全管理	物料危害辨识	24.是否对接收的危险废物的安全	查看及接收资料、产品外售资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 注：特别关注危险废物安全风险，比如闪点、		

		风险进行辨识, 料 并形成清单?	《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 治三年行动计划》第十 一项	燃爆特性、禁忌性等, 而不只是关注某物质含 量。 B.形成对应的物料安全风险清单。 C.进行危险废物存储禁忌分析, 建立相应存储 管理要求。		
--	--	---------------------	--------------------------------	--	--	--



表A.3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收集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五、物料安全管理	危险废物接收程序及判定	25.危险废物接收前是否进行测试及判定?	查看制度文件及化验记录	《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第十一项	A.制定危险废物接收合同签订前的物料判定流程。 B.制定针对来料取样测试确定是否接受的流程（尤其关注经营许可证中注明的闪点、浓度等）。 C.上述流程有实施记录。		
	贮存过程中安全管理	26.危险废物贮存过程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4.10 及全文	A.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符合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期不超过一年。 B.分类贮存危险废物，且避免危险废物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接触。		
六、现场作业安全	特殊作业管理	27.是否对特殊作业进行安全管理?	查看制度、现场作业票填写和关闭情况，及相关记录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三条（参考《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	A.制定特殊作业管理制度（八种特殊作业：动火、受限空间、盲板抽堵、高处、吊装、临时用电、动土、断路作业）。 B.有相应的培训记录。培训内容包括应急处置（如可能危及作业人员安全时，作业人员应立即停止作业，迅速撤离，并及时通知相关单位及人员）。 C.按照相关要求审批和管理安全作业票。 D.许可证填写完善、执行情况良好。 E.涉及的特种作业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持有相应资格证书，没有职业禁忌证。 F.交叉作业由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指定专人统一协调管理。		
	现场环境	28. 作业环境是否安全?	现场核查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5.1.8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7.1.4	A.现场人车分流；应急通道保持畅通。 B.现场物品有序定置摆放；现场无明显异味区域，无明显跑冒滴漏，或泄漏痕迹。		

表 A.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填埋类）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一、项目许可及安全条件论证	安全“三同时”	1.建设项目的安全三同时手续是否满足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第九条、第十条、第二十二条	A.按要求进行安全预评价或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B.按要求进行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C.按要求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并有相关报告和记录。	
	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2.建筑物消防手续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全文	A.特殊建设工程已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消防验收合格。 B.其他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施工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保存有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并已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备案(关注新装修、新增的建筑物)。	
二、安全综合管理	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制度	3.是否按要求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	查阅相关资料	《安全生产法》第四条	A.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B.建立健全涵盖生产经营全过程、各环节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	
		4.岗位操作规程的制定是否满足要求?	查看操作规程及其执行情况,以及相关记录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八条、第三十九条	A.制定岗位操作规程(如危险废物装卸安全操作规程)。 B.操作规程中涵盖安全事项。 C.操作规程、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定期培训并记录。	
		5.安全检查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六条	A.进行经常性安全检查,并立即处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B.如实记录检查及处理情况。	
		6.岗位操作人员是否具备相应安全操作能力?	现场访谈至少2名人员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十四条	A.人员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B.人员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相关的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7.是否存在人员的不安全行为?	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七条	A.发现人员的不安全行为(如不佩戴防护用品等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其他有可能造成伤害的不安全行为等)。 B.推断可能存在人员的不安全行为(如岗位无适用的PPE、现场有叉车碰撞痕迹、其他因人员不安全行为导致的物的不安全状态)。	
二、安全综合管理	风险分级和隐患排查	8.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是否按要求实施?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第二章	A.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建档监控等制度,进行风险辨识和分级管控,建立风险四色图并公示及培训员工。 B.定期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排查本单位事故隐患,记录并按照职责分工实施监控治理。	
	变更管理	9.变更管理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4.5、4.12	A.经营过程中,场所、设备、物料、人员等发生变化时,评估可能的风险及所需的控制措施并记录。 B.变更涉及的所有相关风险措施落实及操作规程都得到适当的审查、修改、更新和归档。 C.对可能受变更影响的本单位人员、承包商、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相关方管理	10.是否按要求管理相关方?	查阅相关资料、 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九条	供应商、外来人员进行相应的培训和告知。		
				A.与承包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承包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B.对承包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		
安全事故与应急管理	11. 是否进行事故管理?	查阅相关资料、 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十六条、第五十条、第五十六条、第八十三条、第八十六条; 参考《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A.建立环境安全事故管理制度。		
				B.发生环境安全事故后按要求调查、实施相应整改措施。 C.发生环境安全事故后保留事故调查报告及相关记录。		

表A.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填埋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情况记录
二、安全综合管理	安全事故与应急管理	12.是否定期开展针对性的应急演练并记录?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第五条、第六条、第十一条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	A.按要求制定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B.定期更新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至少每三年更新）。 C.针对火灾（灭火及疏散）、危险废物泄漏相关内容开展培训及应急演练。 D.应急演练符合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要求（如频次、内容）。		
		13.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是否充分、完好有效?	查看应急物资清单、检查或测试记录、现场核查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第十三条 A.按需配置充分、无遗漏（配置与现场风险相应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如应急喷淋洗眼器、安全带、安全绳、担架、应急检测设备、有限空间救援三脚架等）。 B.有定期检查或测试并有记录。 C.现场抽查、状态良好或完好有效（如安全带、应急检测设备等应急器材或设备在保质期或检验有效期内等）。		
三、人员管理	人员配置及资质	14.安全生产管理、操作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资质?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七条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第四条 《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规定》第六条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第五条 《特种设备安全法》第十四条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第二条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第三十八条 《消防设施操作员》3.1, 3.2	A.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B.管理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如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管理人员证）。 C.特种作业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如电工作业、焊接与热切割作业、高处作业等）。 D.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取得相应资格（如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等）。 E.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按要求设置相应类别的特种设备安全总监、安全员。 F.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专、兼职消防管理人员应当接受消防安全专门培训。		
		15.新员工及在岗员工安全培训是否按要求开展?	查看培训制度及记录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第二章、第三章 A.有安全教育培训管理制度，及安全教育培训档案。 B.开展新员工三级安全培训。 C.新员工三级安全培训学时数符合要求（不少于24学时）。 D.定期开展各级在岗员工、派遣劳动者安全教育培训。 E.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每年再培训学时符合要求（不少于12学时）。 F.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时，对有关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 G.从业人员在调整工作岗位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时，重新接受车间和班组级的安全培训。 H.对涉及填埋作业相关岗位人员进行操作规程、风险管控、应急处置等专项安全教育培训。		
四、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通则	16.设备设施是否规范设置、定期检查维保并正常使用?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九条 《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	A.按法定要求对设备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检测。 B.没有关闭、破坏直接关系生产安全的监控、报警、防护、救生设备、设施，或者篡改、隐		

			通用规范》2.0.1 具体参照安全评价报告 及相关标准如《国家电 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	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的情况。 C.定期开展主体构筑物的结构完好性检查，发 现问题和隐患及时采取措施。 D.所有的检查应保留记录，检查发现问题和隐 患应及时进行纠正和消除，并保留证据。		
--	--	--	--	---	--	--



表A.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填埋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 情况 记录
四、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消防设施	17.是否按要求配备消防设施并维护保养?	查阅相关资料(安全评价报告等)、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九条 《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7、9.1、9.2 《上海市建筑消防设备管理规定》第十八条、第十九条	A.按要求配备消防设施(如灭火器、消火栓等)。	
					B.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维护保养。	
	防雷设施	18.消防设施是否处于良好状态?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消防法》第二十八条	A.没有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情况。	
					B.没有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或者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的情况。	
	特种设备	19.是否按要求配备防雷设施?	查阅防雷检测报告等、现场核查	《防雷减灾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A.配备合格的防雷设施,并保留相关防雷验收记录。	
					B.防雷设施有定期检测记录,并且频次或内容符合相关要求(至少每年一次、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场所每半年1次)。	
防坠落设施	20.特种设备是否按要求维护保养及检验?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三十三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	A.建立特种设备技术档案,保持本单位特种设备台账。		
				B.为所有在用特种设备办理使用登记,领取《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环保设备设施	21.是否按要求配备防坠落设施?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 《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系列	A.按要求配备防坠落设施。		
				B.现场平台、楼梯有护栏且稳固。		
物料危害辨识	22.是否对环保设施进行安全管理?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4.5、4.12	A.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B.开展环保设备设施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系统排查隐患,建立隐患整改台账,及时消除隐患。		
五、物料安全管理	23.是否对接收的危险废物的安全风险进行辨识,并形成清单?	查看及接收资料、产品外售资料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 《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第十一项	A.对危险废物安全风险(种类、危险特性以及使用量和使用方式等)进行辨识。 注:特别关注危险废物安全风险,比如闪点、燃爆特性、禁忌性等,而不只是关注某物质含量。		
				B.形成对应的物料安全风险清单。		
	危险废物接收程序及判定	24.危险废物接收前是否进行测试及判定?	查看制度文件及化验记录	《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第十一项	A.制定危险废物接收合同签订前的物料判定流程。	
B.制定针对来料取样测试确定是否接受的流程(尤其关注经营许可证中注明的闪点、浓度等)。						
贮存过程中安全管理	25.危险废物贮存过程是否符合要求?	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核查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4.10及全文	A.上述流程有实施记录。		
				A.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符合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期不超过一年。		
六、现场作	特殊作业	26.是否对特殊作	查看制度、现场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	A.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符合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期不超过一年。	
					B.分类贮存危险废物,且避免危险废物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接触。	
特殊作业	26.是否对特殊作	查看制度、现场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	A.制定特殊作业管理制度(八种特殊作业:动火、受限空间、盲板抽堵、高处、吊装、临时		
				B.制定特殊作业管理制度(八种特殊作业:动火、受限空间、盲板抽堵、高处、吊装、临时		

业安全	管理	业进行安全管理?	作业票填写和关闭情况,及相关记录	九条、第四十三条(参考《危险化学品企业特殊作业安全规范》)	用电、动土、断路作业)。B.有相应的培训记录。培训内容包括应急处置(如可能危及作业人员安全时,作业人员应立即停止作业,迅速撤离,并及时通知相关单位及人员)。C.按照相关要求审批和管理安全作业票。D.许可证填写完善、执行情况良好。		
-----	----	----------	------------------	-------------------------------	--	--	--



表A.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检查表（填埋类）（续）

类别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	主要检查依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或不适用)	检查情况记录
六、现场作业安全	特殊作业管理				E.涉及的特种作业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持有相应资格证书，没有职业禁忌证。 F.交叉作业由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指定专人统一协调管理。		
	现场环境	27. 作业环境是否安全?	现场核查	《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5.1.8；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7.1.4	A.现场人车分流；应急通道保持畅通。		
					B.现场物品有序定置摆放；现场无明显异味区域，无明显跑冒滴漏，或泄漏痕迹。		
	现场环境	28.现场安全标志是否充分、明显?	现场核查	《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五条； 《上海市建筑消防设施管理规定》第十二条	A.安全警示标志充分、明显。		
B.消防安全标志、标识充分、明显。							

## 参 考 文 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8号）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1号）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号）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3号）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9号）
- [6]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45号）
- [7]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66号）
- [8]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3号）
- [9]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办法》（公安部令第154号）
- [10] 《工贸企业粉尘防爆安全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部长令6号）
- [11]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93号）
- [12]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8号）
- [13] 《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应急管理部令第10号）
- [14]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6号）
- [15]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第80号）
- [16] 《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第80号）
- [17]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7号）
- [18]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8号修订）
- [19]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市场监管总局74号）
- [20]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80号）
- [21]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第80号）
- [22]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9号修正）
- [23]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
- [24] 《防雷减灾管理办法》（中国气象局令第24号）
- [25] 《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15届〕第88号）
- [26] 《上海市消防条例》（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33号）
- [27] 《上海市仓库防火管理规定》（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52号）
- [28] 《上海市建筑消防设施管理规定》（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59号）
- [29] 国务院安委会、生态环境部、应急管理部印发通知部署《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设备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22〕17号）
- [30] 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印发《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安委〔2020〕3号）
- [31] 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企业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实施导则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2〕103号）
- [32] 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试行）》和《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的通知（应急〔2019〕78号）
- [34]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风险集中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固体〔2022〕12号）
- [35]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发布《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处置工程建设技术要求》的通知（环发〔2004〕75号）
- [36] 上海市安全监管局 上海市环保局《关于切实加强企业安全环保联动管控的通知》（沪安监协调〔2018〕60号）
- [37] 上海市应急局《关于切实抓好近期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重点工作的通知》（沪应急危化〔2022〕46号）